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9年8月5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9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车建兴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售子公司股权和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上海爱琴海奥莱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琴海奥莱”）、安徽腾辉投资集团合肥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及债权收购协议》，拟向爱琴海奥莱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腾辉投资集团合肥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公司对其债权，出售总价款包括股权转让款人民币（下同）1元，债权转让款本金563,065,052.30元及该等债权本金获得清偿之日止期间的利息（利息金额以实际付款日金额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车建兴先生、车建芳女士、徐国峰先生、陈淑红女士、蒋小忠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进行审议时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5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和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91）。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9 日